双院协同视域下多元导师育人体系构建的探索实践——以汕头大学法学院、弘毅书院为例

张丽婷，王乐
汕头大学

摘要 伴随着“三全育人”综合改革的不断深入，书院制学生管理模式和“一站式”社区综合管理模式被国内高校推广开来，作为早期全面推行书院制的汕头大学，在探索构建“组织构架”、“管理系统”和“课程体系”三位一体的素质教育培养育人机制积累了不少经验和好的做法，结合新时代教育改革和培养人才要求，汕头大学进一步深化书院制改革，不断完善双院协同育人机制，法学院、弘毅书院深入探索实践“学业导师学习指导，成长导师社区互动、科创导师引领创新、朋辈导师互助帮扶、第二课堂协同培养”的多元导师育人体系，着力推进“全员力量进社区、五育并举进社区、思政教育进社区、管理服务进社区”的双院协同育人新模式。

关键词 书院制改革；双院协同；导师育人体系

一、“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大背景下高校书院制育人模式的创新探索

1.“三全育人”视域下高校书院制管理模式的内涵发展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党的二十大报告从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的高度提出，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这为新时代新征程推动教育强国建设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提出的“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是教育领域深化改革的一项历史性重大举措，契合了新时代新阶段高校人才教育培养的发展需要，具有重大理论和现实意义。推进“三全育人”改革是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战略要求，是高校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内容。教育部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中特别提到，推动形成“三全育人”工作格局，高校要积极推动建立书院制学生管理模式，开展“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工作。

提及“书院”二字，可谓纵横古今中外，中国古代有丽正书院、岳麓书院、白鹿洞书院等研究史籍学风，孕育培养人才，将古代传统文化和书院教育延续千年和广泛传播，而在域外，书院制的发展历程也可追溯至中世纪大学的住宿书院，较为知名的有剑桥、牛津的“英式书院”和哈佛、耶鲁的“美式书院”，通过融合通识教育和住宿来对学生进行教育培养，其实与当下我们所说的书院制模式较为类似。近年来，全国多所高校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积极推进书院制育人模式改革，如：浙江大学以党建引领创新打造“一站式”社区数智育人工作矩阵；西安交通大学建设党建引领、知行兼修、师生共处、因材施教的“一站式”学生社区；同济大学构建“管理+服务+环境”育人模式，优化社区功能设置，融合驻楼导师工作站等，均取得了不错的成效。

2.汕头大学书院制的发展历程

汕头大学自2003年启动学生社区教育和书院制改革工作以来，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通过十多年的书院制探索，形成了独特的汕大育人特色，较为典型的项目案例有：“导师进书院”提升书院育人内涵；“辅导员进社区”开展育人和管理服务；“导生分管片区”参与书院管理，实现朋辈互助；“1+7+X”丰富第二课堂育人活动等。近年来，汕头大学围绕广东省学校“冲一流、补短板、强特色”创新强校工程建设有关目标要求，聚力书院内涵式建设和学校人才培养高质量发展，开展了一系列人才培养模式探索，目前“8+1”所书院 育人空间功能齐全、设施完备、环境优美，已成为学校开展思想引领、素质提升、服务管理的重要育人阵地和学生学习生活的成长家园[1]。

汕头大学为进一步加快完善“三全育人”育人格局，提升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不断深化书院制改革，创新发展书院育人模式，于2021年9月出台《汕头大学关于进一步深化书院制改革完善双院协同育人机制的工作方案》，致力于双院协同育人工作和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探索构建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关键，以专业学科特点和书院文化特色深度融合的双院协同育人机制[1]。2022年5月，汕头大学成功入选教育部“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自主试点单位，汕头大学二十多年来学生社区教育改革、书院制育人和双院协同育人改革探索工作成果得到了充分肯定。

3.双院协同视域下，汕头大学法学院、弘毅书院多元导师育人体系的探索构建

新发展阶段，汕头大学法学院、弘毅书院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结合双院协同育人工作结对共建，

大力开展书院“一站式”社区综合模式建设，以“党建引领”聚合力，以“双院协同”强保障，以“导师入驻”夯基础，以“阵地建设”优环境，以“朋辈互助”促发展，以“校地合作”显特色，积极探索富有专业特色、突出价值引领、贴近学生实际、助力学生成长的“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将书院打造成为学生党建前沿阵地、“三全育人”实践园地、创新创业样板高地。立足于弘毅书院“导师进书院”特色品牌项目，结合学校双院协同育人工作，法学院、弘毅书院积极探索书院导师育人基地创新建设，不断健全“学院+书院”的学生培养模式，充分发挥“辅导员+导师”的育人合力优势，力争把书院建设成以导师制为核心，以通识课程体系为载体的育人阵地，进一步加强学生综合能力培养，指导学生开展学术研究和深度学习，科学规划大学的学习和发展，助力学生未来在各行业各领域成为有影响力的卓越人才。

二、双院协同视域下多元导师育人体系的主要内容

汕头大学法学院、弘毅书院紧紧围绕学校双院协同育人目标，以学生综合能力培养为导向，以导师制为抓手，充分利用书院物理空间条件进行整合，打造集党建引领、思政教育、学术交流、文化传承、生活互助、就业实践于一体的多元导师育人基地，着力推进“全员力量进社区、五育并举进社区、思政教育进社区、管理服务进社区”，探索构建“学业导师学习指导，成长导师社区互动、科创导师引领创新、朋辈导师互助帮扶、第二课堂协同培养”的书院育人新模式。

1.成长导师社区互动，构建“党建+思政”育人体系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要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实现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努力开创我国高等教育事业发展新局面。汕头大学法学院作为“省级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协同汕头大学弘毅书院育人过程中始终坚持党建为引领，全面融入“三全育人”大思政格局，积极探索构建基层“党建+思政”工作品牌化规范化长效机制，为推动大思政育人体系研究贡献力量。

1.1 践行“一线规则”，探索“党建+思政”社区育人体系

强化党建导师和思政导师队伍进驻，由学院党委副书记、思政辅导员、学生党团干部，书院导生骨干组成专门队伍进驻学生社区，完善“党委-党支部-学生骨干”社区工作链条，推行书院社区学生党支部结对共建，将党组织嵌入网格化片区管理体系。以“辅导员入驻”健全管理责任体系，推动思想政治工作融入学生社区。师生党员定期针对学生开展个体咨询、团体辅导、心理沙龙等活动，经常性与学生沟通交流，帮助学生调整不同时期的学习生活和心理状态。针对学业、经济、就业困难学生，心理问题重点关注学生，制定和完善“一人一策”，对出现的成长矛盾进行疏导交流，加强人文关怀，帮助学生建立积极心态。

1.2 抓牢阵地建设，构建“沉浸式”社区育人模式

一方面，利用书院“一站式”社区物理空间，打造党建导师交流室，积极探索“党建引领、双院融合的‘一站式’学生社区管理模式”，把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延伸至学生社区，实现学生社区党建工作“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立体化工作格局，另一方面，设立思政导师交流室，通过专题学习、主题党课、主题团课等形式，组织党员、团员、学生骨干开展集中学习讨论活动，将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相结合，引导学生增强政治觉悟，提升理论水平，号召广大学生“听党话、跟党走”。同时，推进落实党员责任制和学生社区党员示范岗为抓手，建立日常管理服务长效机制，逐步将学生社区打造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新高地。

1.3依托学科专业，打造“党建+乡村振兴”育人品牌

借助法学院、弘毅书院“党建+乡村振兴”共建邻里党建项目，将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融入乡村振兴，培养学生的家国情怀。带领优秀学子在乡村治理、文明实践、法务咨询、社区治理、劳动教育等方面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一方面法学院和鮀江街道协同探索大学生劳动教育的新模式，打造出大学生实践教育新品牌，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的人才；另一方面着眼于“基层问题+科学研究”，将调查研究深入基层一线，激发学术科研新活力，推动学院科研竞赛、社区治理双促进。

2.学业导师加强指导，提升学生专业素养

法学院、弘毅书院深入双院协同工作，致力于优化学科专业体系，推进师资队伍建设，进一步培养知识结构合理、实践能力强、具有国际视野的法律人才和兼具人文理念与公共精神的应用型、复合型的公共管理人才。

2.1 以学业导师制为抓手，高起点开启学生培养工作

本科生新生入学后，每名新生配备1名学业导师，每名导师带5-10名学生，结合学生教育培养方案开展专业指导、学业指导和发展指导。一方面，学业导师具有较高的专业学术水平，能更好地指导学生进行课程选择、安排学习计划、深入论文写作和学术研究。另一方面，学业导师可根据自身研究的学术领域与研究方向，为毕业生实习实训、科研深造、就业创业提供资源人脉和针对性帮助。

2.2 推进班主任管理一体化，打通三全育人“最后一公里”

法学院采用“1+1”工作模式，为每个新生班级配备1名思政辅导员和1名专业对口的班主任教师，并通过开展班主任业务培训、制定考核办法等方式，进一步明确班主任工作职责与重点内容，扎实推进班主任队伍建设，致力于通过“班主任+辅导员”密切联系学院与书院，有针对性地进行班级管理和学生日常教育管理。

2.3 打造专业导师交流室，建立驻楼导师工作站

依托学院专任教师丰富人力资源和书院育人阵地空间资源，在学生社区建立“驻楼导师工作站”，邀请专业知名教授、知名学者、行业专家进驻书院社区，启动“六馨计划”、“毅师一席谈”、“导师茶语”等专业导师进书院项目，通过弘毅大讲堂、学术沙龙、启智读书会、学业指导周、面对面餐叙等活动方式常态化开展专业导师育人工作。2023年度法学院、弘毅书院共选派13名专业导师进驻书院，驻楼导师简介及相关活动安排提前面向学生公布，每位导师侧重讲授不同专业领域的学术前沿知识，拓宽学生思维眼界、促进学科交叉融合，真正做到将专业师资力量深入书院，将导师育人理念融入学生日常生活的第一线。

3.搭建校地合作平台，提升师生“双创”素质

为进一步提升师生创新创业素质，法学院、弘毅书院构建资源共享大格局，通过加强校地合作，搭建实践育人平台，构建以专业为基点、高校为支点、企业为重点、行业为发力点的产教融合新路径。双院协同深入推进校外基地建设，完善校外导师育人体系，不断为教育教学引来“活鱼”，将社会实践与创新创业项目引入实训课堂，促使服务地方社区的项目反哺教学。

3.1 校地资源协同，共建品牌项目

为充分发挥鮀江街道实践教学基地资源优势和法学院专业特长与人力资源优势，双方党组织以校地合作为契机，通过“组织联建、资源联享、活动联办、服务联动”积极创新校地合作新思路，先后与鮀浦中心学校共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基地、与武警汕头市支队共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基地、与汕头大学纪检监察室共建廉政文化教育基地。同时，法学院、弘毅书院根据社区的实际需求，组建以学生党支部为单位的志愿服务队伍，驻鮀江街道常态化开展社区实践，通过逐级结对共建，细化合作项目，进一步深入蓬洲和鮀东等历史古村、开展涉农社区驻点帮扶、“敲门行动”关爱特殊群体、港美支教助力乡村振兴等特色活动，携手打造校地合作品牌项目，助力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乡村振兴调研、社区志愿与法律服务等共建项目融合开展。

3.2 夯实“双创”基础，搭建实践平台

为更好地促进科研成果转化，促进广大学子进一步服务地方、服务基层治理、服务社会，法学院、弘毅书院充分利用导师资源，搭建“双创”导师基地、专业学科团队工作室。2023年，邀请公管系教授带领学生团队入驻书院，建设应急管理团队工作室，重点研究重大突发公共事件的传播机制和应急处理，成为科研探索中双创项目的“孵化器”。近年来，法学院、弘毅书院不断深化产教融合构筑校企合作新生态，定期举办校友沙龙、职场沙龙，深挖校友资源潜力，探索双院学子“引校进企”、“引企驻校”校企共建新模式，用好“校外导师”、“校友导师”，以创新创业为突破口，牵手“政校行企”为师生搭建更好的成长平台。

4.朋辈导师领航互助，营造良好社区育人氛围

书院制模式下高校宿生打破年级、专业限制实行混住，将传统学生宿舍的单一住宿功能延伸，构筑集交流沟通场所、自习阅读场所、体育运动场所、第二课堂育人空间等一体化的功能完整的“一站式”社区，这为朋辈互助式教育模式在集中优化高校资源和学子力量上提供了有利条件。法学院、弘毅书院朋辈导师在纵向“传帮带”上，重点围绕对象、方式、发展三大目标，坚持重点与一般相结合、理论与实践并重、阶段性与长期性兼顾三大原则，探索了一系列多样化、重实效、可持续的培养方式。

4.1 优化朋辈导师结构，提升高校育人工作实效

第一，组建书院导生队伍。成立导生会，遴选学生党员、社团负责人、学生骨干等加入导生会。完善导生制度，充分发挥学生在书院建设、楼宇管理和事务管理中的作用，通过自我管理、互助帮扶等培养学生奉献精神、自主意识、劳动意识和自律能力。第二，建立党支部结对帮扶政策。针对学业压力大、学业督导学生，除学业导师、辅导员与其谈心谈话外，通过党支部学优生的学习方法指导、资料分享、日常学习督促等方式开展学业帮扶，发挥身边朋辈榜样作用。第三，充分发挥学生会、青协、社团组织等学生团队的服务功能。依托“朋辈导师基地”，建立学生社区活动场所集群，培育“青马工程”、“研本互助”、“新青年领学团”、“导生一对一”、“职场沙龙”等朋辈互助活动品牌。

4.2 聚焦科研“双创”竞赛，朋辈领航凝心聚力

第一，以项目导向式教学，聚焦科研创新竞赛，鼓励宿生跨专业跨年级组队参赛，高年级朋辈导师在调研报告和实训实习上发力，低年级宿生在专业基础知识学习和社会实践上强基，2023年法学院共有21个项目申报大学生“挑战杯”创新创业比赛，占据学校总数的近三分之一，以赛促练，实现科技创新与创意之间的循环促进。第二，开展“研本互助计划”，搭建研究生、本科生互动平台，拓展研究生实践锻炼渠道和本科生成长发展渠道，发挥研究生对本科生的引领、带动、示范、辐射作用，引导研究生在参与育人的过程中加强自我教育、提高综合素质，形成书院教育管理合力，构建“研本互助式”教育与管理的新模式、新机制。第三，组建“新青年领学团”，发挥广大青年学子的榜样示范和引领作用，聚焦红色文化、创新创业、志愿服务、青春故事等领域，充分发挥专业学科优势，结合时政热点，立足生活实际，讲好青年学子在党史团史、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创新创业、志愿服务等方面的奋斗故事。

5.打造通识课程体系，推进劳动教育文化建设

法学院、弘毅书院通过开设大口径课程，打造不同类型的导师队伍，从人文素养、科学素养、艺术素养、实践素养四个方面构建具有书院特色的通识（博雅）教育课程体系。在结合学生的兴趣与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以讲座、沙龙、论坛、游学等多种实践方式，创新开展党史教育、劳动教育、传统文化、潮汕历史、工艺美术、国学经典、文明礼仪等主题活动，重点推进劳动教育文化育人体系建设，形成特色鲜明的双院协同导师育人体系。

5.1 打造特色劳动公益课程

一方面学院依托《关爱明天、普法先行》、《耕读研学》、《廉润心田》等公益课程平台，用好暑期实践等实习机会，积极投入基层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推动社会治理与法治德治相结合，真正做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另一方面，汕头大学法学院与鮀江街道党工委签订大学生劳动教育实践基地，以乡村振兴和耕地保护为主要内容，扎实开展农村撂荒地复耕复种工作，盘活涉农社区撂荒耕地资源，实现农村资源效益最大化；同时依托劳动教育基地平台，探索乡村治理新路子，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也让学生在参与生产劳动中接触社会、了解社会，培养学生的劳动价值观、实践能力、创新精神和家国情怀。

5.2 开展沉浸式劳动教育实践活动

通过打造“汕大法学院-鮀江街道历史文化小分队”深入实践调查研究，挖掘当地的历史资源、传统文化资源、革命文化资源等，助力打造“文化小镇”“红色乡村”，目前，法学院、弘毅书院已经在鮀江街道实施相约蓝天公益实践，近几年有500余名学生参与，服

务人数达到3000余人次；100余名学生进入鮀江街道开展实习工作，助力社区发展。此外，依托"新青年领学团"宣讲队伍，将红色文化、专业实践、创新创业、志愿故事等内容转化为先进案例，结合时政热点，立足生活实际，走进课堂、走进社区、走进乡村，不断弘扬宣讲"有高度"、"接地气"、"添动力"的劳动教育实践事迹与志愿服务精神。

三、双院协同视域下多元导师育人体系的保障举措

1.健全协同育人机制，强化通识教育质效

双院协同育人改革后，书院学院通过"共商"制订"共育"培养方案，统筹思政建设、专业培养、实践教学、生涯指导、日常事务管理等方面，不断完善多元导师协同育人新模式，导师在人才培养中的地位和作用日益凸显的同时，也为高校"三全育人"工作提出了新要求。健全导师协同育人机制，不仅要建立"辅导员+导师"常态化沟通机制，更要通过建立"四协同"、"四体系"打造全方位融合育人新格局，即立足学生的个性化成长，针对不同专业、不同年级学生的需求，建立育人目标协同机制、资源共享协同机制、第二课堂协同机制和事务管理协同机制，构筑学科体系，完善课程体系，改革教学体系，丰富文化体系，进一步夯实育人基础，强化通识育人质效。

2.准确把握育人规律，建立成效评价体系

建设双院协同下的多元导师协同育人机制，就需要组建一支长期、稳定的高质量导师队伍，培养学生全方位成长，这就需要学院、书院、导师不仅在学业、生活、创新创业等多方面对学生进行指导培养，更需要在提高政治站位的基础上，妥善处理好"知"与"德"、"知"与"行"的辩证关系，准确运用"人才培养辩证法"把握育人规律，将讲授专业课知识和揭示知识背后所蕴含的社会价值统一起来。此外，《广东省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中提到，要促进学生综合素质全面提升，强化学生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培养、加强学生美育评价建设、把劳动教育纳入培养全过程、加强国防、卫生安全教育，这意味着探索能够全面反映学生综合素质的成长评价体系尤为重要，包括合理确定评估周期、制定科学全面的评测标准、提供稳定可靠的测评系统及技术支持，引入兼谈制度提高评估的公正性和客观性等。

3.结合电子信息技术，提供数据保障支持

首先，建立并完善学生成长数据管理系统和信息资源库。通过建设学生信息集成平台，发挥大数据优势，深度挖掘学生发展过程数据信息，通过运用大数据的跟踪、分析、预测以及视觉"画像"等功能，针对学生个性化成长数据进行收集和分析，利用数据筛查和数据结构化手段，构建全面反映每个大学生思想、政治、心理等真实现状的"具象"图谱，进一步提升育人工作的精细化和针对性[2]。其次，利用信息技术对学生成长轨迹进行检测。利用数据信息监测学生学习、生活等各方面的成长进程，运用多元化导师信息交叉匹配，针对每个学生制定职业生涯发展规划，注重学生日常中个性化教育和辅导。最后，加强有效信息供给，增强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内容供给的精准度。聚焦德育、心理、就业、成长等重点领域，立足需求导向，"以内容为主"开展有针对性的信息推送和互动交流，真正解决学生迫切需求以及易于被学生接受和消化的信息问题，打造数字化转型下的德智体美劳"大思政"新育人格局。

参考文献

[1]汕头大学.汕头大学入选教育部"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自主试点单位[EB/OL].https://www.stu.edu.cn/info/1085/8283.htm,2022.06.08.

[2]冯多,李大棚.大数据驱动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创新的活力、困境及进路[J].现代教育管理,2022(07):113-121.DOI:10.16697/j.1674-5485.2022.07.012.

作者简介

张丽婷，汕头大学弘毅书院副院长、法学院党委副书记，讲师，文学学士，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美育。

电子邮箱：ltzhang@stu.edu.cn

王乐，汕头大学法学院辅导员，法律硕士，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法学理论。

电子邮箱：lewang@stu.edu.cn